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 p i c u r e a n | 惟膳
Epicurean and Company, Limited
惟膳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3)

自願公佈 -

許可使用協議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自願作出。本公佈旨在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得悉本公司之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許可使用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許可權承授人（緊接簽署許可使用協議前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許可權授出人及Sato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訂立許可使用協議，據此，許可權授出人同意，根據許可使用協議之條款向許可權承授人及其附屬公司授出於期限及任何額外期限內在各區域開展業務之獨家許可使用權，並自許可使用協議日期起生效。

授出許可使用權之總代價將由許可權承授人透過於簽署許可使用協議後向許可權授出人發行及配發100股入賬列為繳足之Top Now股份（相當於緊接配發後許可權承授人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0%）及向許可權授出人支付2,000,000港元之方式償付。

根據許可使用協議之條款，Sato先生將向許可權承授人保證，許可權授出人將全面、妥善及準時地履行其於許可使用協議項下之全部責任。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許可權授出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Sato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

進行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相信，授出許可使用權及許可使用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為本集團提供開發新餐飲業務品牌的商機，進而將提高本集團之收入。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釋義具有下文所載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業務」	指	使用專有商標及專業技術經營及運作餐館及居酒屋、在零售店舖銷售拉麵、酒精類飲料、日式食品及相關商品之業務及所開展之任何其他相關業務
「本公司」	指	惟膳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額外期限」	指	續訂許可使用協議十(10)年之各連續期限
「創業板」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專業技術」	指	與使用專有商標經營餐館有關或所涉及的所有專業技術
「許可使用協議」	指	許可權授出人、許可權承授人及Sato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就授出許可使用權訂立之許可使用協議
「許可使用權」	指	根據許可使用協議之條款授予許可權承授人及其附屬公司在該等區域使用專有商標及專業技術的獨家許可使用權及權利

「許可權承授人」	指	Top Now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於緊接簽署許可使用協議前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許可權授出人」	指	Regal Wealth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
「Sato先生」	指	Kaoru Sato先生
「專有商標」	指	與「Ramen Mutsumiya」、「Sosaku Ramen - Take Rokusuke Shoten」、「Ramen Boo」、「Marutake Hokkaido Ramen」、「Rokugo」、「Sosakumen Cuisine - Take Rokusuke Kobo」、「Neppu Genghis Khan - Karunichindo」、「Mutsumiya Genkiken」、「Xian Local Cuisine Gyoza no Sato」及「Stamina Ramen TORIKO」有關之商標、商品名稱及徽標（無論是否在日本未註冊、已註冊或已申請註冊）以及所有其他專有權利及知識產權
「期限」	指	自許可使用協議日期起十(10)年之初步期限
「區域」	指	亞洲（不包括日本、馬來西亞及泰國）
「Top Now股份」	指	許可權承授人之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惟膳有限公司
主席
湯聖明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湯聖明先生及李信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清源先生、陳錦輝先生及鍾國強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由刊發當日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